

全国税务系统公务员
培训和职业技术教育规划教材

现代企业制度

主编 孙宇晖

XIANDAI QINGJU
21

中国税务出版社



全国税务系统公务员培训和职业技术教育规划教材

现代企业制度

主编 孙宇晖

中国税务出版社

责任编辑：朱承斌

责任校对：于 玲

技术设计：桑崇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现代企业制度/孙宇晖主编.

—北京：中国税务出版社，1999.3

全国税务系统公务员培训和职业技术教育规划教材

ISBN 7-80117-281-7

I. 现…

II. 孙…

III. 企业-经济体制-中国-教材

IV. F279.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07025 号

现代企业制度

主编 孙宇晖

中国税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宣武区槐柏树后街 21 号 邮政编码：100053)

各地新华书店 经销

北京外文印刷厂 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 7.25 印张 182 千字

1999 年 5 月第 1 版 1999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0 册

ISBN 7-80117-281-7/F·227 定价：12.00 元

如发现有印装错误 可随时退本社更换

编 审 说 明

《现代企业制度》是全国税务系统职业技术教育和公务员培训“九五”规划教材，供税务系统公务员更新知识培训使用，也可供中等税务学校教学使用。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孙宇晖、车延杰、郭殿生、于丽敏。全书由主编孙宇晖同志总纂定稿。

本书经国家税务总局教材编审委员会审定通过，经国家经贸委有关专家审定，得到了国家经贸委体制改革司副司长刘东生同志的大力支持。书中如有不妥之处，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修订。

国家税务总局教材编审委员会

1999年4月

前　　言

本书是由国家税务总局统一组织编写,为全国税务系统公务员更新知识培训使用的规划教材。

本教材的主要任务是:①使税务系统公务员了解和掌握现代企业制度的有关知识和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市场经济与企业制度变革的内在联系,认清在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取向中,建立体现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的必要性和必然性,从而提高对改革的认识以利更好地贯彻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②使税务系统公务员清楚我国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框架和难点所在,以利在工作中主动宣传、自觉配合,为我国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和完善作出贡献;③使税务系统公员认识到我国现代企业制度的建立过程中,对国家税收提出哪些新要求以及如何深化税法和税制改革,完善和加强税收征管工作以适应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

根据上述任务,全书共分十一章。其中:第一、十、十一章,由孙宇晖编写;第二、七章,由郭殿生编写;第三、四、八、九,由车延杰编写;第五、六章,由于丽敏编写。限于编者水平,错误、不足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编　者
1999年4月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制度及其变革	(1)
第一节 企业和企业制度	(1)
第二节 企业制度的演化	(13)
第三节 经理市场	(21)
第二章 现代企业产权制度及其运行	(25)
第一节 产权与产权制度	(25)
第二节 公司财产的有限责任制度	(32)
第三节 公司产权运行及西方产权交易的发展	(38)
第三章 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	(50)
第一节 法人治理结构	(50)
第二节 公司决策机构	(53)
第三节 监督机构	(62)
第四节 公司业务执行机构	(64)
第四章 现代企业组织结构	(68)
第一节 企业组织结构的基本模式	(68)
第二节 跨国公司的组织结构	(75)
第五章 现代企业制度的宏观环境	(81)
第一节 完善的市场环境	(81)
第二节 健全的宏观调控体系和完善的法制环境	(93)
第三节 健全的社会保障体系	(98)
第六章 传统的社会主义企业制度	(107)
第一节 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中的企业	(107)

第二节	传统体制下中国国有企业的运行方式	(113)
第三节	传统体制下企业绩效评价及影响	(126)
第七章	现代企业制度:中国企业制度改革的必然归宿	...	(133)
第一节	政企关系的调整及市场机制的导入	(133)
第二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重振国有经济	(139)
第八章	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	(150)
第一节	现代企业中党组织的政治核心地位	(150)
第二节	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	(153)
第三节	思想政治工作	(157)
第九章	企业家及其市场	(160)
第一节	企业家的概念、素质和功能	(160)
第二节	造就企业家的机制	(165)
第十章	深化改革创建有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	(168)
第一节	明确政企职能,摆脱行政束缚	(168)
第二节	使企业真正并入市场体系	(183)
第三节	创建有中国特色的现代企业制度	(195)
第十一章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深化税制改革	(203)
第一节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深化税制改革的相关性分析	(203)
第二节	现行税制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存在的差距	(208)
第三节	现代企业制度对税制提出的新问题及深化税收体制改革	(213)

第一章 企业制度及其变革

一切制度都是在一定历史条件下形成、发展的变革的，这是事物发展内在规律的要求和反映。企业制度则是在一定经济条件下形成、发展和演进的，是客观外部环境要求从事经济活动的企业必须与之相适应的结果，也是在企业自身发展过程中逐步建立和完善起来的。

第一节 企业和企业制度

在一国封闭的经济环境中，无论是自由竞争的“两部门经济”还是国家干预经济生活的“三部门经济”，企业都是提供消费品和劳务，吸纳各种生产要素，直接关系到一个经济社会生产和人民生活的重要经济主体。我们生活的现代经济社会是由企业、消费者和政府三大组成部分组成的，每一个人不是在企业中就业，就是购买、使用企业提供的商品或接受企业提供的服务，或是投资于不同企业，直接或间接与企业发生经济联系。那么，什么是企业和企业制度，其产生、发展的原因和状况如何？本节将回答这些问题。

一、企业的含义及其产生

(一)企业的概念

企业是以营利为目的集合并运用生产要素从事商品和劳务生产经营活动，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单位。企业首先是一种营利性机构，其目标是创造利润；在利润动机驱动下，必须提高效率；而企业效率主要表现为制度效率和经营效率两个方面。制度效率是

由土地、资本、劳动力和技术等生产要素投入生产活动中的集合方式决定的；经营效率则是由计划、组织、指挥和控制这些管理方式决定的。

1. 企业法人

法人是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组织。

企业法人或企业在法律上的属性特征是：

(1)企业是依照一定法律程序(即：必须经过依法申请登记，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批准，才能取得法人资格)设立的经济组织。

(2)企业必须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这些企业法人开展经营活动的必备条件。

(3)企业必须具有必要的能独立支配的财产。

(4)企业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5)企业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以自己的名义参加经济争议的仲裁和诉讼。

2. 企业的本质及基本特征

从上述企业概念中我们可以得出企业的一般本质属性是集合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等生产要素，在创造利润的动机和承担风险前提下，从事某种相对固定经济活动的市场主体，它是通过提供某种满足社会需要的物品或劳务实现盈利，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具有法人资格的经济组织。

企业作为社会生产的基本经济单位，具有如下特征：

(1)它是由各类资产和劳动力组成的，直接为社会提供商品或服务，独立从事生产和经营的社会经济单位。

(2)它以谋求最大利润为基本目标。企业提供商品或劳务的直接目的是追求利润。利润是产品价格和成本之间的差额，它是企业经济效益的集中体现，“利润的创造”是企业生存的条件。

(3)作为独立的商品生产经营者,企业必须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力争以尽可能少的劳动耗费,获得尽可能多的盈利。为此,又必须拥有完全的经营自主权,其中包括:产品决定权、产品销售权、人事权、分配权等等。

(4)它必须依法经营、照章纳税。在市场经济条件下,作为独立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企业,必须依据国家法律、遵循市场规则合法经营;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税法规定及时、足额向国家缴纳税金,尽纳税人义务。

(5)它必须行使企业应有的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计划、组织、指挥和控制等职能,不能行使政府职能,有权利拒绝其他不必要的社会职能。

(二)企业的产生

1. 企业是劳动分工发展的产物

从企业产生的历史渊源来看,它是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和劳动分工发展的产物。企业是作为取代家庭经济单位和作坊而出现的一种更高生产效率的经济单位。我们知道,从原始社会到封建社会,一直是“牛郎织女”式的男耕女织,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社会生产和消费主要是以家庭为经济单位或是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作坊,这还都不是企业。在生产力不断发展的推动下,在劳动分工越来越细促进商品经济不断发展的前提下,资本主义商品经济代替了自然经济,企业才成为社会的基本经济单位。

2. 企业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从社会资源配置的方式上看,企业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企业是替代市场的一种更低交易费用的资源配置方式。交易费用或交易成本这一概念是美国经济学家、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罗纳德·哈里·科斯(Ronald · H · Couse)在分析企业的起源和规模时,首次于 1937 年发表在英国经济学杂志上的《企业的本质》一文中引入经济学分析的。他认为,交易成本是运用价格

机制的成本。它至少包括：①获取准确的市场信息的成本；②谈判与监督履约的成本。企业作为参与市场交易的组织单位，其经济作用在于将若干要素所有者组合为一个整体参加市场交易。通过减少市场交易者数目，减少交易磨擦，从而降低交易成本。因此，企业产生的原因在于企业在化市场交易的过程中节约了市场交易成本。

现代西方经济学界的一般观点认为：①市场和企业是相互替代而各不相同的交易机制，因而企业可以取代市场实现交易；②企业取代市场实现交易有可能减少交易成本；③市场交易成本的存在决定了企业的存在；④企业在“内化”市场买卖交易成本的同时，在内部产生管理的交易成本。当管理的交易成本的增加量与市场买卖的交易成本减少量相同时，企业的边界规模趋于平衡，不再增长扩大；交易成本的存在以及企业节约交易成本的努力是资本主义企业制度演变的唯一动力所在。

二、企业制度及其分类

（一）企业制度

企业制度是企业财产的一种组织形式，它决定着企业的资产运营和经营机制。企业和市场一样，有它固有的内在运行机制，企业制度则是其运行机制的外化或外在形式。

企业制度是指以产权制度为基础和核心的企业组织和管理制度。企业的产权制度、企业的组织制度和企业的管理制度构成企业制度的三个基本内容。

1. 企业制度的含义

企业制度的内涵丰富、外延广泛，它大体包含以下含义：

（1）从企业产生看，作为生产的基本经济组织形式，从其产生开始，就作为一种基本制度即企业制度而被确定下来了。

（2）从法律角度看，企业制度是企业经济形态的法律范畴，从

世界各国情况看,通常是指业主制企业、合伙制企业和公司制企业三种基本法律形式。

(3)从社会资源配置的方式上看,企业制度是相对于市场制度和政府直接管理制度而言的。当市场交易成本小于企业组织成本时采用市场制度最好;而当市场交易成本大于企业组织成本时,则采用企业制度最好。在大多数情况下,政府直接管理企业成本高而效率低。只有当政府直接管理成本比市场交易成本和企业组织成本都小时,政府直接管理的资源配置方式才是有效率的。因为政府直接管理的成本较高,而间接管理成本则相对较低,故引入企业制度,作为市场制度和政府直接管理制度的一个中间层次,对社会资源的有效配置及合理使用实为一种有益之举。

2. 企业制度的意义

企业制度是确保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的企业组织、秩序、相互关系、分配关系的综合体现。具体说来,形成企业资产的资金从哪里获得,通过什么方式和途径筹集,这是企业制度赖以产生和存在的前提;企业具有哪些权益,这些权益是独享还是分成,参与企业权益独享或分成的主体是谁,这是企业制度赖以存在的基础。另外,企业怎样经营,谁参与经营,采取什么方式经营管理等,都是企业制度应规范的内容。

企业制度与企业在社会经济中的角色地位是紧密相关的。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成为行政机关的附属物,不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故不能成为一个经济主体。在市场经济环境中企业的角色地位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市场主体。市场经济体制对企业这一微观主体有一种特殊的要求:一必须是产权主体;二应该利益独立、决策自主、责任自负。这就是我国国有企业制度不转变,则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难以真正形成的根本原因所在。

另一方面,企业制度的形成、运作也需要有市场环境的配合。

企业制度作为市场经济体制的一个子系统，它必然受市场经济体制中的一些基本的、共有的规律、原则所支配，它是根植在市场经济这一体制之中的，不可能孤立地与整个经济体制相背离。

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一般都是生产要素、权利要素和文化要素的集结，故相应的企业制度也必然由这三个方面构成：一是企业资产的生成制度，即各种生产要素、尤其是资金的筹措方式；二是企业权益的组织制度，在权力和利益关系上，权为利所用，利为权之旨，相辅相成，企业活力和效益由此而生；三是企业的经营制度，在现代营销观念下，实际体现的是一种由企业的精神、价值观、行为准则、道德规范、精神风貌等反映的企业素质，也就是企业文化要素的集结。

（二）企业制度的发展及分类

作为市场经济运行主体的企业，在今天的现实社会经济生活中以千姿百态的多重形式展现在人们的面前：从行业看有工业企业、农业企业、建筑企业、交通运输企业、商业企业、邮电企业、金融保险企业、饮食服务企业等；从社会经济形式看有国有企业、集体企业、合作企业、中外合资企业、外商独资企业、私营企业及股份制企业等；从规模看有大、中、小型企业；从不同生产要素配合比例看又有劳动密集型和技术密集企业，等等。对于千姿百态的企业类型，企业制度也不可能千篇一律。那么这些企业制度的发展及分类状况又如何呢？

1. 企业制度的发展

企业是商品经济的产物，所以随商品经济的发展，在农业、商业、工业、金融等行业中出现了最初的企业。这些最初的经济组织在公元前300年以前就出现在中东地区，由于它与宗教有着密切的联系，受到很大的局限性，因而这种萌芽性的企业组织数量不多。

工业企业最初建立在手工劳动基础上，采取家庭劳动的方式，

规模较小。在 16 世纪中期以后,世界人口大量增加,新的市场不断出现,原有市场也在不断扩大,具备了大规模消费的可能性。从这时起,大规模的生产制造体系开始取代于手工生产。后来随着产业革命的发生和大机器的使用,制造业企业取代了商业企业在社会上的重要地位,实业家取代了商人而在企业界起着决定性作用。

生产力的发展和企业规模的扩大,大大加速了企业制度的发展。英国于 1600 年成立了东印度公司,荷兰在 1602 年成立了东印度公司,后者被认为是第一个现代意义的股份公司。它们拥有印制钞票、通过法律、供养陆、海军队、签署和平条约等特权。美国东印度公司建立时有资本 68372 万英镑,属于 198 个股东;1853 年,纽约中心铁路公司有 2500 个持股者;1899 年,虽然美国每个制造企业平均仅 22 个工人,但卡内基钢铁厂就有 40000 个工人,而 50 年以后,通用汽车公司的职工人数已超过 60 万。

19 世纪后期,开始出现企业联合化趋势。1886 年,第一个持股公司和第一个国际卡特尔诺贝尔动力托拉斯在英国形成;作为美国的第一个托拉斯,洛克菲勒(1839—1937)的标准石油公司成立于 1879 年;摩根公司开始经营铁路,从 19 世纪 90 年代进入制造业,1901 年又建立了自己的银行,成为美国历史上第一个拥有 10 亿美元财产的大企业。

资本主义进入垄断阶段以后,西方国家中卡特尔、辛迪加、康采恩等企业联合组织,更是层出不穷。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产业结构的不断变化,要求企业组织一要有迅速筹集资金的手段和能力以适应产业重新组合的需要;二要有合理的组织结构以取得规模经济效益,从而又推动企业组织的现代化。这种现代企业组织形式,表现为联合中股份有限公司的进一步完善。它的外部表现为一个巨大的联合体,以几个大型企业为核心,通过网状联系而联合着许多外围企业,从国内到国外形成一种金字塔式结构。它的内部则是一种法人完善的治理结构,拥有自己独立的财产,能以自己的名义

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由于众多股东投资入股于一个企业而形成了资本的联合化，而股东只是企业财产的所有者，却不是经营者，企业的经营主体交由一个专门班子董事会和经理去负责。企业的所有者，经营者的二重身份由此分开，企业资产的独立化形成了资本的独立运动，更有助于企业之间的联合与重新组合，更适合于技术进步和规模经济的要求。

2. 企业制度的分类

在企业制度的三项基本内容中，产权制度和组织制度属于基础层次，在一定程度上决定着管理制度。因此，企业制度类型的划分主要依据这两项内容。

(1) 依据企业资产的所有者形式考察，企业制度可以分为个人业主(独资)制、合伙制和公司制三种基本类型。

① 业主制

业主制也称单一或个人业主制，是指由个人独立出资兴办，完全归个人所有和控制的企业。这种企业在法律上称为自然人企业，也称个人企业或独资企业。它是历史上最早出现也是最简单的企业形式，流行于小规模生产时期，但即便在当代美国，占企业总数比例最高的仍是这类企业，从而也是历史最为悠久的形式。这种企业组织形式只有一个所有者，企业财产就是业主的个人财产。为主拥有完整的所有者权利和绝对的经营权威。企业由业主直接经营、决策，独享全部利润，独立承担企业风险，同时对企业债务负有完全偿付责任。

在业主制企业中，业主与雇员是种互为选择的简单报酬合约关系。对业主来说，来自市场的竞争和向雇员支付报酬两项影响盈利多寡的因素是其主要约束条件；对雇员来说，约束条件则是报酬增减和辞退的威胁。这种约束机制曾被认为是效率较高而监督成本较低的。其优点是：开设、转让与关闭手续简单；利润不与别人分享，虽然要缴所得税但不像公司那样双重课税；经营上的制约因素

少,有很大的灵活性;技术、工艺和财务易于保密;企业主可以从实现理想抱负中得到更多个人满足。缺点是:具有无限的责任,承担企业所有债务;有限的集资能力和规模;企业生命周期短,缺乏稳定性。

② 合伙制

合伙制企业是随着企业的扩张和对资本需求的扩大而出现的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所有者共同所有的企业。合伙人出资既可以是资金或其他财物,也可以是权利、技术、信用和劳动等。合伙企业成员共同经营、共担风险、共享利润,一旦企业亏损倒闭,所有合伙人都必须以其全部财产承担企业债务责任,并且相互之间的责任是连带的。从这些特点看,合伙制与业主制只有数量的不同,没有实质上的区别,它们共同体现着古典企业制度的特征。不过与业主制相比,合伙制的优点是:能集中更多的资本,扩大信用能力;可集合合伙人之才智与经验,实行分工从事各自擅长的工作,提高竞争能力;有利于企业的扩大和发展。不过由于合伙制企业自身的性质和特点,它还存在如下缺点:产权转让困难;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企业寿命仍不易延续很久;由于合伙人皆代表公司,对内外决策均易产生意见分歧;企业规模仍受限制。

③ 公司制

公司制企业是由许多人集资创办并组成的一个法人实体,在法律上具有独立人格,有权以自己的名义提出法律诉讼。这是公司企业与独资、合伙企业的古典自然人企业的重要区别,从而表明它是一种现代企业的组织形式,体现着现代企业制度的共同特征。公司制是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形式,它主要由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两种形式组成。有限责任公司由法律规定的一定人数的股东所组成,股东以其出资额为限对公司债务承担有限责任的公司。股份有限公司是比有限责任公司高一层次的公司制度,它的出资人数不受限制。我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股份有限公司,其全

部资本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所持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本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制企业的优点是：持股人只对公司债务负有限责任，故风险比业主制、合伙制小得多；公司可以通过发行股票和债券来筹资，股票可以转让，易于转移风险，使投资者不一定要承担经营管理上的责任；能够筹集到巨额资本，使企业实现规模经营；存在着稳定性，连续性，使公司寿命延长；有严格的内部治理结构和科学管理，体现出较高的管理效率。如果说公司制还存在缺点，那就是：创建手续复杂；组建费用高；政府对其有较多限制；不能严格保密；要双重缴纳所得税。

三、企业制度发展的三个阶段

企业制度是个动态演进的发展过程，从来没有，今后也不可能有一成不变的、适合于一切时代或一切阶段的、统一的企业制度。企业制度固然有一般的、共性的东西，但是在不同时代和生产力发展的不同阶段上，总有它自己的特殊内容。

企业制度产生以来的自身发展中，已经历了如下三个阶段。

（一）产权主体单一、两权合一阶段

企业制度发展的第一阶段上的基本特征是产权主体单一、两权合一。

马克思主义的产权理论中有一条非常重要的原理，即产权可以采取两种形态存在：一种是法律形态，它回答的是财产的归属问题。另一种是产权的实现形态，它要回答的是财产的经营问题。在企业制度产生和发展的初期，产权的法律形态和产权实现形态基本上是统一的。

产权主体单一、两权合一是企业制度发展初级阶段最主要的特征，即老板兼经理。小农场主、小业主把所有权和经营权集于一身，前店后厂、独资经营。这一阶段在西方经济史上相当于产业革命的史前时期，持续时间最长。